

法務部矯正署臺東戒治所 函

地址：955203臺東縣鹿野鄉瑞豐村永嶺路
270號

承辦人：李致平

電話：089-581014#103

傳真：089-580291

電子信箱：cp580621@mail.moj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東戒所總字第1110400856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 (A11046400F_11104008560A0C_ATTCH2.odt、
A11046400F_11104008560A0C_ATTCH1.odt)

主旨：本所現有駕駛職缺1名，請惠予協助徵詢貴機關現職工友
(含技工、駕駛)，如有意願調任本所服務者，依說明事項
辦理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駕駛應為中央所屬各機關、學校之現職工友(含技工、
駕駛)，並應具職業小客車(以上)駕照(未具大客車駕駛執
照者應於到職1年內取得)。
- 二、薪資待遇：駕駛功餉薪點150~170(月支報酬(最高新臺幣
43,187元)，加班費均覈實計算發給。
- 三、工作地點：臺東縣鹿野鄉瑞豐村永嶺路270號。
- 四、工作內容：負責本所公務車輛駕駛及支援一般行政事務、
公文遞送等與其他交辦事項，並視業務需要調整工作。
- 五、報名日期：111年9月30日前備妥相關文件逕送或掛號郵寄
工作地點，信封上請註明「甄選駕駛」字樣。
- 六、資格條件經審查合格者通知面試甄選，經甄選錄取人員由

電子
文
時

8



雙方機關依程序辦理移撥手續，錄取人員依本所通知到職。

七、任用資格不合或未獲遴用者，恕不另行通知及退件。詳情請詳閱甄選簡章。

八、應檢附證件：

(一)最近3年考核通知書影本各1份。

(二)履歷表1份。

(三)國民身分證及相關駕駛執照正反面影本各1份。

(四)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1份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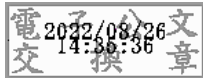
(五)半年內公立醫院體格檢查表1份。

九、檢附甄選簡章及報名履歷表各1份。

正本：明陽中學、誠正中學、法務部矯正署臺北少年觀護所、法務部矯正署臺南少年觀護所、敦品中學、勵志中學、法務部矯正署東成技能訓練所、法務部矯正署泰源技能訓練所、法務部矯正署岩灣技能訓練所、法務部矯正署桃園少年觀護所、法務部矯正署新竹少年觀護所、法務部矯正署苗栗少年觀護所、法務部矯正署南投少年觀護所、法務部矯正署彰化少年觀護所、法務部矯正署雲林少年觀護所、法務部矯正署嘉義少年觀護所、法務部矯正署高雄少年觀護所、法務部矯正署屏東少年觀護所、法務部矯正署臺東少年觀護所、法務部矯正署花蓮少年觀護所、法務部矯正署宜蘭少年觀護所、法務部矯正署基隆少年觀護所、法務部矯正署澎湖少年觀護所、法務部矯正署金門少年觀護所、法務部矯正署臺中少年觀護所、法務部矯正署臺北看守所、法務部矯正署新竹看守所、法務部矯正署苗栗看守所、法務部矯正署臺中看守所、法務部矯正署彰化看守所、法務部矯正署南投看守所、法務部矯正署嘉義看守所、法務部矯正署臺南看守所、法務部矯正署屏東看守所、法務部矯正署花蓮看守所、法務部矯正署基隆看守所、法務部矯正署臺北女子看守所、法務部矯正署桃園女子戒治所、法務部矯正署臺中戒治所、法務部矯正署臺中女子戒治所、法務部矯正署高雄女子戒治所、法務部矯正署臺東戒治所、法務部矯正署新店戒治所、法務部矯正署高雄戒治所、臺灣高等檢察署、最高檢察署、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、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、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、法務部矯正署、法務部調查局、法務部司法官學院、法務部法醫研究所、法務部行政執行署、法務部廉政署、法務部矯正署金門監獄、法務部矯正署臺北監獄、法務部矯正署桃園監獄、法務部矯正署桃園女子監獄、法務部矯正署新竹監獄、法務部矯正署臺中監獄、法務部矯正署臺中女子監獄、法務部矯正署彰化監獄、法務部矯正署雲林監獄、法務部矯正署雲林第二監獄、法務部矯正署嘉義監獄、法務部矯正署臺南監獄、法務部矯正署明德外役監獄、法務部矯正署高雄監獄、法務部矯正署高雄第二監獄、法務部矯正署高雄女子監獄、法務部矯正署屏東監獄、法務部矯正署臺東監獄、法務部矯正署花蓮監獄、法務部矯正署自強外役監獄、法務部矯正署宜蘭監獄、法務部矯正署基隆監獄、法務部矯正署

澎湖監獄、法務部矯正署綠島監獄、法務部矯正署臺南第二監獄、法務部矯正署八德外役監獄、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、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、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、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、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、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、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、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、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、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、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、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、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、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、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、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、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、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、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、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、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、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、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、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、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、內政部、外交部、國防部、財政部、教育部、法務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勞動部、衛生福利部、文化部、科技部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大陸委員會、海洋委員會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僑務委員會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客家委員會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、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、中央銀行、行政院主計總處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國立故宮博物院、中央選舉委員會、公平交易委員會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、促進轉型正義委員會、台灣美國事務委員會、國家運輸安全調查委員會、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、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臺北分署、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士林分署、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新北分署、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桃園分署、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新竹分署、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臺中分署、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彰化分署、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嘉義分署、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臺南分署、法務部行政執行署高雄分署、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屏東分署、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花蓮分署、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宜蘭分署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附屬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、國立暨南國際大學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、國立嘉義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國立雲林科技大學、國立嘉義大學、國立勤益科技大學、國立清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國立華僑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傳統藝術中心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清華大學、國立國父紀念館、國立教育廣播電臺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、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政治大學、國立馬祖高級中學、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、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、國立虎尾科技大學、國立屏東大學、國立金門高級中學、國立屏東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國立金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國立屏東科技大學、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、國立東華大學、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、國立空中大學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國立宜蘭大學、國立臺北大學、國立中正文化中心、國立中正大學、國立中正紀念堂管理處、國立中興大學、國立成功大學、國立中山大學、國立臺灣圖書館、國立中央大學

副本：



所長 劉 振 榮